木兰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

2017年部门预算情况的补充说明

一、运行经费安排情况：

2017年运行经费总额100.82万元。其中：办公费9.3万元，印刷费13.3万元，手续费0.2万元，水费0.62万元，电费6.1万元，邮电费2.7万元，取暖费18.58万元，差旅费13.12万元，维修（护）费1万元，会议费0.1万元，培训费0.1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.46万元，专用材料费2.3万元，专用燃料3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，其他交通费用16.76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9.18万元。

二、政府采购情况：

2017年政府采购设备预算总额1144万元，其中：1、木兰县人民医院采购医疗设备394.2万元，低值耗材168.6万元；2、木兰县第二人民医院采购设备预算总额28万元；3、木兰县卫生监督所采购设备预算总额9.1万元；4、木兰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采购设备预算总额70万元；5、木兰县吉兴乡卫生院采购设备预算总额56万元；6、木兰县利东镇中心卫生院采购设备预算总额26.7万元；7、木兰县东兴镇中心卫生院采购设备预算总额68.5万元；8、木兰县建国乡卫生院采购设备预算总额61.3万元；9、木兰县柳河镇中心卫生院采购设备预算总额36.1万元；10、木兰县大贵镇中心卫生院采购设备预算总额58.55；11、木兰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66.95万元；12、其他单位2017年未做政府采购预算安排。

三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：

2017年国有资产总额6708.71万元，其中房屋3332.57万元，专用设备2578.57万元，家具及其它102.27万元，通用设备695.3万元（车辆费152.17万元）。

四、预算绩效情况：已上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。

木兰县卫生和计划生育局

2017年5月25日